

臺北市信義區雅祥里 110 年第 1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0 年 1 月 7 日下午 5 時

貳、地點：永吉路 127 巷 21 號（里辦公處）

參、主持人：高里長添喜 紀錄：黃美華

肆、上級督導人員：高課長麗淑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陸、主席報告：

感謝各位鄰長撥冗參加 110 年度第 1 次里鄰工作會報，本次將報告里辦公處 1 年來的工作及各項經費運用情形，同時討論 110 年度里鄰建設經費、鄰長自強活動、睦鄰互助聯誼活動等提案，請各位鄰長踴躍發言並提供寶貴意見作為未來推動里政參考，希望全體鄰長齊心合作，在今年度仍協助本人推動里務。

柒、里辦公處工作報告：如會議資料

捌、宣導事項：略

玖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提案人：雅祥里辦公處

案由：討論本里 110 年度里鄰建設經費（30 萬元）如何運用案。

說明：里鄰建設經費依臺北市政府之「[臺北市里鄰建設經費實施要點](#)」辦理，應用項目有：1. 防火巷之整頓清理 2. 其他里內公共區域認養之必要支出 3. 守望相助工作 4. 鄰里公園之清潔維護 5. 活動中心及里民活動場所空間維護與經營 6. 里內巷弄簡易照明設施 7. 巷道或水溝之維修 8. 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、升級、維修零件耗材及電腦網路月租費等 9. 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或租用 10. 為民服務設施之購置、租用及維修 11. 里內防疫、保健、防災、救災器材購置(或租用)其他小型工程或公共設施 12. 辦理節慶、公益、環保等相關活動 13. 志工相關費用等。

決議：經全數鄰長通過，授權里長依規定辦理，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運用。

二、提案人：雅祥里辦公處

案由：有關本里 110 年度鄰長自強活動之時間、地點及方式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區公所補助本里每位鄰長 1,210 元辦理自強活動，可辦理旅遊

登山等活動。

決議：經全數鄰長通過，授權里長依規定辦理。

三、提案人：雅祥里辦公處

案由：討論本里 110 年度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如何辦理。

說明：110 年度睦鄰聯誼活動補助款 60,000 元，可舉辦旅遊、歌唱、登山等活動。

決議：經全數鄰長通過，授權里長依規定辦理。

四、提案人：雅祥里辦公處

案由：討論本里 110 年度環保局補助垃圾資源回收補助款經費運用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辦理項目必須與環保有關，如垃圾資源回收宣導活動或垃圾源頭減量說明會或跳蚤市場、園遊會、組訓活動，亦可與藝文文康活動一起辦理參訪如資源回收場或焚化廠等活動

決議：經全數鄰長通過，授權里長依規定辦理。

五、提案人：雅祥里辦公處

案由：本里租借興雅活動中心辦理的瑜珈課程，時間為每周一晚上 7:30-8:30 及每周四早上 9:30-11:00，僅收取水電費不收取場地租借費，請踴躍參與課程。

說明：依據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函辦理，里鄰活動項目須合乎「臺北市各區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」第 4 點第 5 項規範，即活動項目以康樂聯誼、趣味競賽、民俗技藝表演或競賽、園遊會、親子活動、鄉土藝術表演或競賽、體育活動、跳蚤市場等環保資源回收或環境清潔活動、技藝研習活動及其他能增進區民情感，公共利益之正當活動為原則。

決議：經本次會議通過，納入本里里鄰活動項目辦理。

六、提案人：雅祥里辦公處

案由：本里擬每月辦理 1-2 次清潔日活動，打掃里內巷弄、公園或學校內外環境，以維社區環境清潔。

說明：為加強本里巷弄及社區內環境衛生，擬每月安排 1-2 次清潔日，由本里環保義工隊協助清掃整理，以維社區環境清潔。

決議：經本次會議通過，納入本里里鄰活動項目辦理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無

拾壹、上級指導員講評：

（高麗淑課長）里長、里幹事、鄰長、各位佳賓大家好：

今天很高興來參加雅祥里里鄰工作會報，僅代表區長向大家問好，各位鄰長出席踴躍，討論也很熱烈，充分表現各位對市政的關心，謝謝里長與各位鄰長的配合，使區公所業務推展順利，各項市政宣導事項能充分獲得里民的認同，各位功不可沒。

另，爾後有任何問題及建議，歡迎隨時向里辦公處反映，區公所也會全力協助處理。最後，預祝大家新年快樂，謝謝！

拾貳、主席結論：

感謝長官蒞臨指導，希望各位鄰長大力支持與配合，使里政工作順利推展，本人將積極為里民服務，努力推動各項建設及辦理活動，再次感謝各位鄰長撥冗參加會議。

拾參、散會：下午6時